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 F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Zhicheng Technology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1)

- (1)更改公司名稱；**
- (2)更改股票簡稱；**
- (3)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 及**
- (4)更改公司網址**

(1)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Zhicheng Technology Group Ltd.」更改為「Min F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志承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僅供識別)，已於2022年3月8日生效。

(2) 更改股票簡稱

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股票簡稱將由「ZC TECH GP」更改為「MIN FU INTL」，並採用本公司的中文股票簡稱「民富國際」，自2022年4月29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將維持為「8511」。

(3)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31號鴻貿中心18樓1807室，自2022年4月20日起生效。

(4) 更改公司網址及電郵地址

本公司網址將更改為「www.minfuintl.com」，而電郵地址將更改為「info@minfuintl.com」，均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茲提述(i)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Zhicheng Technology Group Ltd.)(「**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1日的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月26日的通函(「**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日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於2022年3月2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2年3月8日發出變更公司名稱註冊證書，證明本公司名稱已由「Zhicheng Technology Group Ltd.」註冊更改為「Min F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2年4月7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在香港註冊新名稱。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所有印有本公司前稱的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有關證券的所有權憑證，可用於交易、結算、登記及交割。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免費換取印有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自2022年4月26日起，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2) 更改股票簡稱

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股票簡稱將由「ZC TECH GP」更改為「MIN FU INTL」，並採用本公司的中文股票簡稱「民富國際」，自2022年4月29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將維持為「8511」。

(3)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已更改為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31號鴻貿中心18樓1807室，自2022年4月20日起生效。

(4) 更改公司網址及電郵地址

本公司網址將更改為「www.minfuintl.com」，而電郵地址將更改為「info@minfuintl.com」，均自本公告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電話及傳真號碼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黃敏智
主席

香港，2022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智先生及曾偉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嘉凌女士及周瑞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榮先生、寧杰先生及周文明博士。

本公告載有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盡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infuintl.com上刊載，並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